

2024 年度安溪县本级“三公” 经费决算支出情况

2024 年度安溪县本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数为 2135.95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86.04 万元

一、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支出数 74.91 万元，比上年度增加 56.54 万元，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因疫情减少发生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。

二、公务接待费支出数 319.20 万元，比上年度减少 71.30 万元，下降 18.26%。

三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数 1741.84 万元，比上年度增加 100.80 万元，上升 6.14%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数 713.36 万元，比上年度增加 328.95 万元，增长 85.57%，增长比较多的主要原因是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购置 16 辆共 313.14 万元，用于替换公务用车平台老旧车辆；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数 1028.48 万元，比上年度减少 228.15 万元，下降 18.16%。

剔除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一次性购置，用于替换公务用车平台老旧车 16 辆 313.14 万元，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为 1822.81 万元，比 2023 年的 2049.91 万元减少 227.10 万元，同比下降 11%。